

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

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南商人字第1150900075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5學年度第2次代理教師甄選錄取人員名單。

依據：本校114學年度第10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各科正、備取人員名單：

(一)健康與護理科正取最低錄取分數為83.75分。正取1名：陳O妃。

(二)特殊教育科(身心障礙組)正取最低錄取分數為82.75分。正取2名：林O君(正1)；陳O淇(正2)。

(三)餐飲管理科正取最低錄取分數為88.4分。正取1名：許O雯；備取1名：林O妃(備1)。

二、正取人員請於115年7月27日(星期一)上午12:00前親向人事室辦理報到手續，逾時報到者，視同放棄本次錄取資格。

三、請務必備齊以下資料影本1份(並帶正本查驗)：

(一)國民身分證

(二)修畢職前教育課程之修畢證明

(三)合格教師證書(含加科)

(四)大學以上學歷證書

(五)歷年離職證明書或服務證明

(六)歷年敘薪通知書

(七)私校歷年考績通知書

(八)退伍令或兵役證明(無則免附)

四、錄取人員如為公私立學校現職教師，應於報到時檢附原服務學校離職證明書或離職同意書。如係檢附同意書者，應於應聘日(8月1日)檢附離職證明書，未繳驗者視同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，缺額由備取人員遞補。

五、正取人員如主動放棄本次錄取資格，請於報到前先行來電通知本校人事室(06-2617123轉662)，並填妥放棄切結書傳 真 (06-2643104) 或 e-

mail(person2@mail.tncvs.tn.edu.tw)至人室室，俾利本校
辦理後續相關事宜。

校長林聰明